

宝鸡市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本级）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能及内设机构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 负责全区人力资源管理工作，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

3. 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贯彻执行就业发展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落实就业援助和职业资格制度，负责城乡劳动者职业培训，牵头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落实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

4. 拟订全区全民创业工作规划，并负责组织协调、监督检查、考核奖惩；负责小额担保贷款等有关创业优惠政策的落实；负责建立全区全民创业数据库，定期发布创业项目和信息；负责创业基地规划、推介及协调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全民创业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5. 落实上级养老、失业、工伤社会保险政策，负责全区养老、失业、工伤社会保险的管理工作，承担养老、失业、工伤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责任。

6. 负责就业失业、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全区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7. 负责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宏观管理；负责事业单位工资制度改革、福利、津补贴管理工作；建立全区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离退休政策。

8.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工作，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办法；参与人才管理工作，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工作制度并组织实施；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全区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培养工作。

9. 贯彻落实农民工工作相关政策，会同有关部门拟定农民工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10. 负责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落实劳动保护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监督执行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11. 负责全区职业教育与技能人才建设工作。

12. 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内设机构。

机关内设 9 个股室：办公室、就业创业股、社会保障股、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股、工资福利股、专业技术人员管理股、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劳动保障监察大队、人才交流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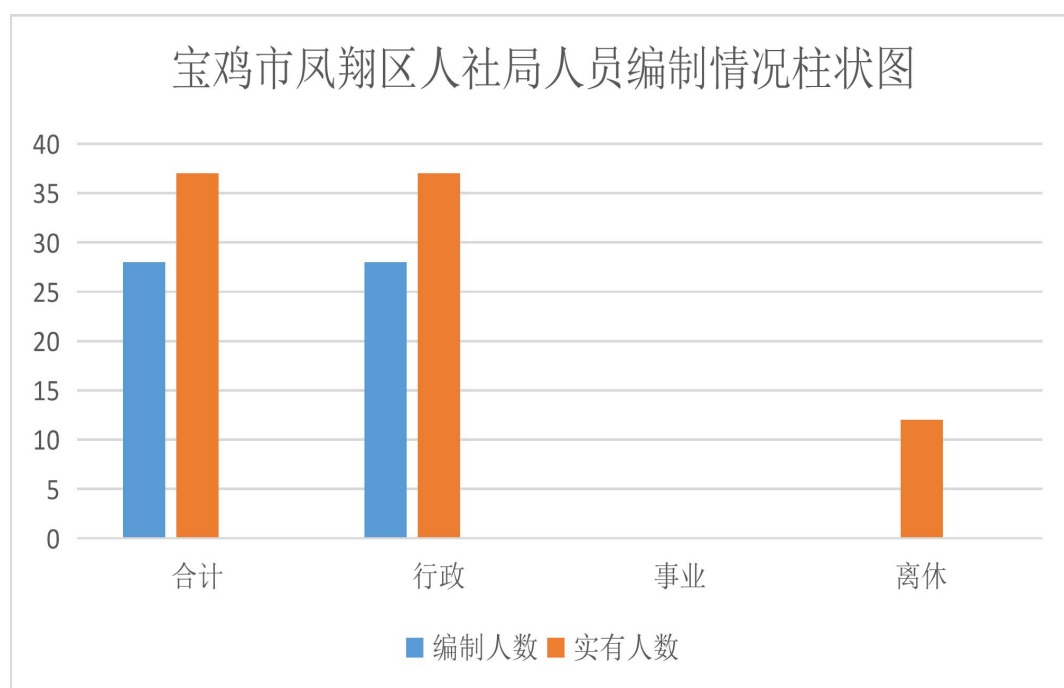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本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

序号	单位名称
1	宝鸡市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 2021 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 28 人，其中行政编制 28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37 人，其中行政 37 人、事业 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2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 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
表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部门不涉及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收支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决算数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88.3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上级补助收入		4. 公共安全支出	
5. 事业收入		5. 教育支出	
6. 经营收入		6. 科学技术支出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其他收入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8.59
		9. 卫生健康支出	17.0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2.71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88.33	本年支出合计	788.3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收入总计	788.33	支出总计	788.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合计		788.33	788.3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8.59	748.59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25.05	525.05						
2080101	行政运行	388.15	388.1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50	112.5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20.00	2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40	4.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4	40.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61	36.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3	3.73						
20807	就业补助	176.20	176.2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76.20	176.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	7.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	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03	17.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3	17.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03	17.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1	22.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1	22.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71	22.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 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88.33	468.23	32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8.59	428.49	320.1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	525.05	388.15	136.90			
2080101	行政运行	388.15	388.1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50		112.5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20.00		2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管理事务支出	4.40		4.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40.34	40.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36.61	36.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 金缴费支出	3.73	3.73				
20807	就业补助	176.20		176.2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76.20		176.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7.00		7.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7.00		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03	17.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3	17.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03	17.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1	22.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1	22.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71	22.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88.33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外交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国防支出				
		4. 公共安全支出				
		5. 教育支出				
		6. 科学技术支出				
		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8.59	748.59		
		9. 卫生健康支出	17.03	17.03		
		10. 节能环保支出				
		11. 城乡社区支出				
		12. 农林水支出				
		13. 交通运输支出				
		14.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 金融支出				
		17.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 住房保障支出	22.71	22.71		
		2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3. 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88.33	本年支出合计	788.33	788.33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续)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收入总计	788.33	支出总计	788.33	788.3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788.33	468.23	320.1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8.59	428.49	320.10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525.05	388.15	136.90
2080101	行政运行	388.15	388.15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2.50		112.50
2080110	劳动关系和维权	20.00		2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40		4.4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0.34	40.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6.61	36.6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73	3.73	
20807	就业补助	176.20		176.2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176.20		176.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		7.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		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7.03	17.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7.03	17.0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03	17.0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71	22.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71	22.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71	22.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公开06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人员经费合计		457.28	公用经费合计		10.9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31.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95
30101	基本工资	134.25	30201	办公费	1.80
30102	津贴补贴	139.82	30205	水费	0.15
30103	奖金	77.24	30206	电费	1.02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61	30207	邮电费	0.53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3	30228	工会经费	6.3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7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88			
30304	抚恤金	24.38			
30305	生活补助	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宝鸡市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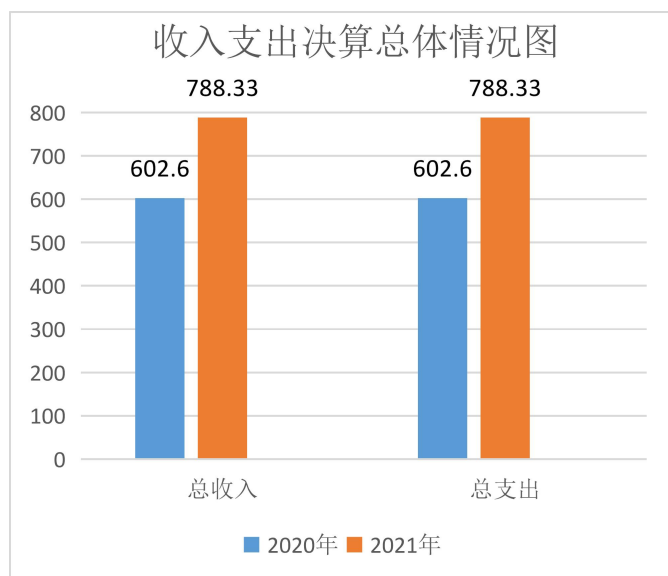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1.30		1.30				3.00	1.00
决算数	0.93		0.93				1.02	0.9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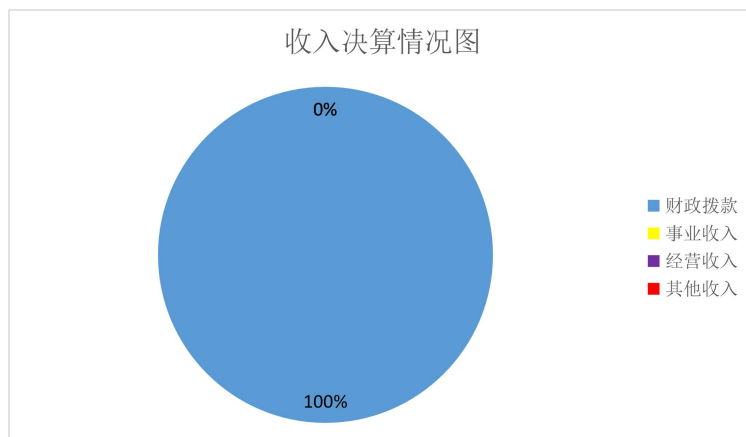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88.3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185.73 万元，增长 30.8%。主要是就业专项资金收入及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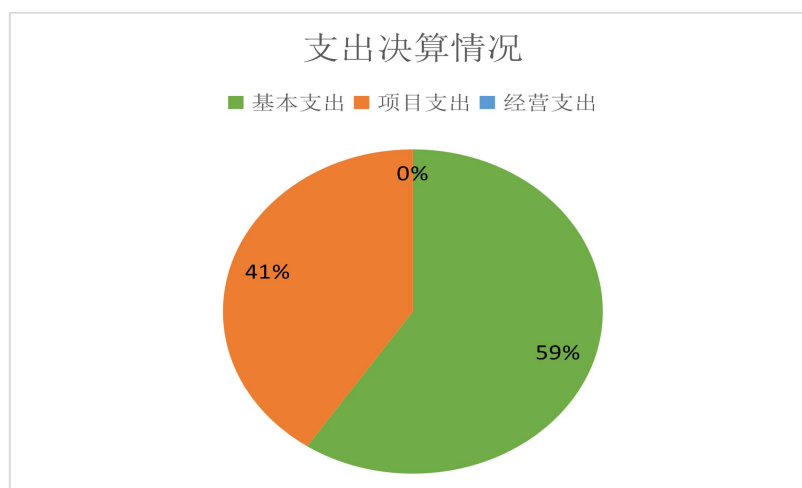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收入合计 788.3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88.33 万元，占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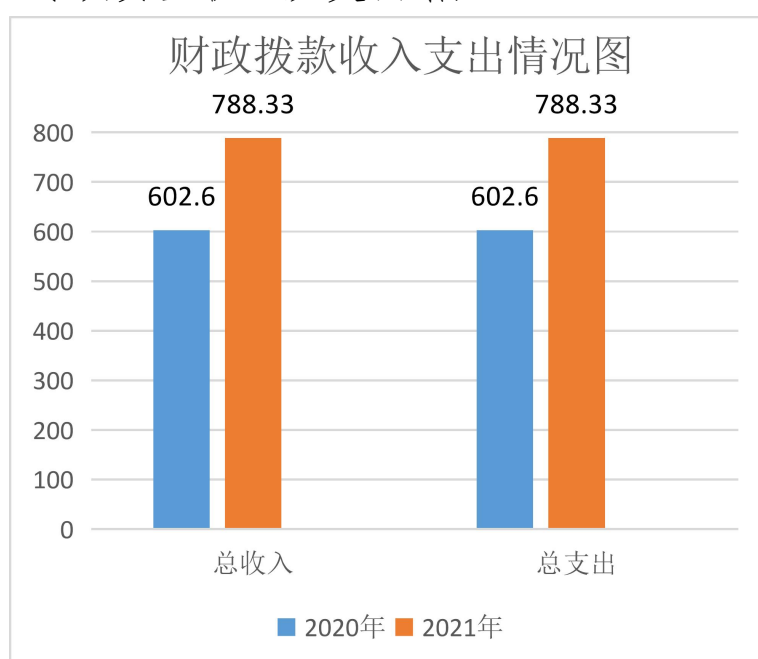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支出合计 788.3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68.23 万元，占 59.4%；项目支出 320.10 万元，占 40.6%；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788.3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85.73 万元，增长 30.8%。主要原因是就业专项资金收入及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88.33 万元，支出决算 788.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85.73 万元，增长 30.8%，主要原因是就业专项资金收入增加。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788.33 万元，支出决算 788.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行政运行，全年预算为 388.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8.1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全年预算为 112.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5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劳动关系和维权，全年预算为 2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全年预算为 4.4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4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36.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6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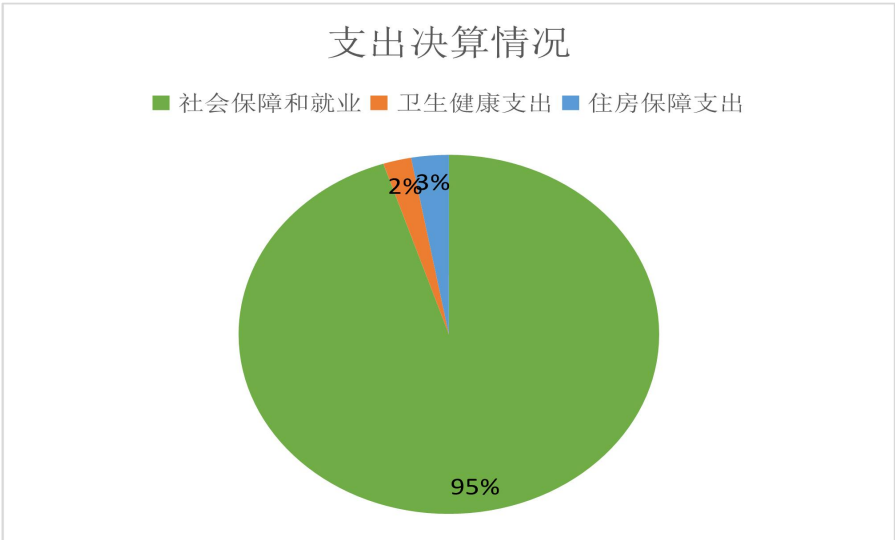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全年预算为 3.73 万元，支出决算为 3.7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就业补助-其他就业补助支出，全年预算为 176.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6.2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全年预算为 7.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9.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全年预算为 17.03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0.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全年预算为 22.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7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68.2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457.2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4.25 万元、津贴补贴 139.82 万元、奖金 77.24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61 万元、职业年金缴费 3.73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7.03 万元、住房公积金 22.71 万元、抚恤金 24.38 万元、生活补助 1.5 万元。

（二）公用经费 10.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1.8 万元、水费 0.15 万元、电费 1.02 万元、邮电费 0.53 万元、工会经费 6.3 万元、其他交通费 1.16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3 万元，支出决算 0.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购置预算安排。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1.3 万元，支出决算 0.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71.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1 万元，支出决算 0.9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6%，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6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3 万元，支出决算 1.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34%，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1.98 万元，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拨款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1 万元，支出决算 10.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3%。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0.04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压缩经费开支。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政府采购支出预算。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1 年末，本单位机关及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公务用车保有 0 量），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2021 年当年购置车辆 0 辆；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项目 12 个，共涉及资金 320.1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市民中心管理及维修（护）、劳动保障监察及劳动仲裁工作经费、稳就业保就业工作经费、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及营商环境保障工作经费、工伤认定办案工作经费、人事劳动管理工作经费、企业困难职工慰问

经费、争取项目资金工作经费等 12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 市民中心管理及维修（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65.00 万元，执行数 6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2. 劳动保障监察及劳动仲裁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8.00 万元，执行数 8.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3. 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及营商环境保障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00 万元，执行数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4. 工伤认定办案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3.00 万元，执行数 3.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5. 人事劳动管理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5.00 万元，执行数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6. 企业困难职工慰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00 万元，执行数 2.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7. 争取项目资金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5 万元，执行数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8. 劳动关系和维权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0.00 万元，执行数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9. 振兴计划奖励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4.40 万元，执行数 4.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10. 创业求职技能培训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176.2 万元，执行数 17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11. 就业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7.00 万元，执行数 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12.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20.00 万元，执行数 2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达成预期指标。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市民中心管理及维修（护）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65	65	100.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65	65	100.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对大楼的水、电、气及广场等公用设施的日常维修管护，实施完成对市民中心大楼楼顶防水处理工程，保障市民中心安全规范运转。				完成对大楼的水、电、气及广场等公用设施的日常维修管护，实施完成对市民中心大楼楼顶防水处理工程，保障市民中心安全规范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安人数		3	3	
			保洁人数		4	4	
			水电工人数		1	1	
			保障服务驻市民中心单位（个）		15	15	
		质量指标	确保市民中心安全规范运行		水电暖正常供给，网络通信顺畅，无安全事故，整洁干净，设施使用正常	水电暖正常供给，网络通信顺畅，无安全事故，整洁干净，设施使用正常	
			安保服务		全年	全年	
		时效指标	水、电、网络、通信		全年	全年	
			供暖		全县统一集中供暖时间	全县统一集中供暖时间	
			卫生保洁		每天	每天	
			日常维修（护）		全年	全年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市民中心安全规范运行，方便群众办事。		保障市民中心安全规范运行，方便群众办事。	保障市民中心安全规范运行，方便群众办事。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办事群众及驻市民中心单位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 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动保障监察及劳动仲裁工作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8	8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8	8	100.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推进互联网加调解和劳动监察机构建设及“两网化”管理工作, 加强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 保障办公设备等支出。发挥劳动监察、劳动仲裁等职能作用, 加大案件查处力度, 保障农民工工资, 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加强仲裁实体化建设、基层调解组织建设培训, 有效提升基层调解人员业务能力劳动争议案件调解成功率, 构建我县更加和谐劳动关系。			进一步推进互联网加调解和劳动监察机构建设及“两网化”管理工作, 加强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 保障办公设备等支出。发挥劳动监察、劳动仲裁等职能作用, 加大案件查处力度, 保障农民工工资, 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加强仲裁实体化建设、基层调解组织建设培训, 有效提升基层调解人员业务能力劳动争议案件调解成功率, 构建我县更加和谐劳动关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解及仲裁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数	按受理案件数	按受理案件数	
			查处农民工投诉举报欠薪案件数	按受理案件数	按受理案件数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员培训人数	不少于100人	不少于100人	
			举办用人单位劳动法规政策培训 (户数)	不少于100	不少于100	
			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户数)	不少于100	不少于100	
			政策法规宣传	不少于4次	不少于4次	
		质量指标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调解率	不低于80%	不低于80%	
			劳动监察案件结案率	不低于95%	不低于95%	
		时效指标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员培训时间	11月底前	11月底前	
			举办用人单位劳动法规政策培训时间	11月底前	11月底前	
			查处农民工投诉举报欠薪案件	按劳动保障监察条例规定60个工作日内完成	按劳动保障监察条例规定60个工作日内完成	
			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全年	全年	
	政策法规宣传		每季度一次	每季度一次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基层调解人员业务能力劳动争议案件调解成功率, 构建我县更加和谐劳动关系。	有效提升基层调解人员业务能力劳动争议案件调解成功率, 构建我县更加和谐劳动关系。	有效提升基层调解人员业务能力劳动争议案件调解成功率, 构建我县更加和谐劳动关系。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 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保证我县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保障农民工工资, 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保证我县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保障农民工工资, 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保证我县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满意	满意	
	劳动者满意度		满意	满意		
用人单位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创业求职技能培训补贴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176.2	176.2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176.2	176.2	100.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发放培训生活交通费补贴, 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交通费补贴, 贫苦劳动力一次性求职补贴, 就业扶贫基地职业介绍补贴, 一次性创业补贴, 毕业生求职就业补贴。				完成培训生活交通费补贴, 贫困劳动力转移就业交通费补贴, 贫苦劳动力一次性求职补贴, 就业扶贫基地职业介绍补贴, 一次性创业补贴, 毕业生求职就业补贴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带动贫困劳动力人数		4000人左右	4000人左右	
			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人数		130000左右	130000左右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200人左右	1200人左右	
			就业困难人员		650人左右	650人左右	
			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6000万元左右	6000万元左右	
			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		3500人次左右	3500人次左右	
		质量指标	高校毕业生就业率		85%左右	85%左右	
			城镇登记失业率		3.9%左右	3.9%左右	
			时效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人数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就业困难人员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		年内完成	年内完成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劳动者创业就业, 促进中小微企业稳定发展,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增加劳动者创业就业, 促进中小微企业稳定发展,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增加劳动者创业就业, 促进中小微企业稳定发展,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社会保障公共服务及营商环境保障工作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5	5	100.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进一步完善我县社会保障、就业服务的信息联通和资源共享，提供高效便捷的政策咨询、社保办理、职业介绍、就业援助等“一站式”就业服务，全面提升我县社会保障、就业服务管理水平。提供优质高效的营商环境，促进我县社会经济发展。				进一步完善我县社会保障、就业服务的信息联通和资源共享，提供高效便捷的政策咨询、社保办理、职业介绍、就业援助等“一站式”就业服务，全面提升我县社会保障、就业服务管理水平。提供优质高效的营商环境，促进我县社会经济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省、市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系统、社保公共服务平台app推广培训	宣传次数不少于2次，培训业务人员不少于100人	宣传次数不少于2次，培训业务人员不少于100人	
			运行维护网络信息平台	人社系统电子政务网大数据平台；人社系统县、镇、社区三级就业服务信息系统	人社系统电子政务网大数据平台；人社系统县、镇、社区三级就业服务信息系统	
			新增社会保障线上公共服务项目数	增加高频公共服务事项不少于7项	增加高频公共服务事项不少于7项	
		质量指标	网络信息平台运行	保障运转正常	保障运转正常	
		时效指标	省、市公共就业服务信息系统应用推广培训	年内	年内	
	运行维护网络信息平台		全年	全年		
	新增社会保障线上公共服务项目数		年内	年内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保障、就业服务信息联通和资源实现共享，提供高效便捷政策咨询、社保办理、职业介绍、就业援助等“一站式”就业服务，全面提升我县社会保障、公共就业服务管理水平。	社会保障、就业服务信息联通和资源实现共享，提供高效便捷政策咨询、社保办理、职业介绍、就业援助等“一站式”就业服务，全面提升我县社会保障、公共就业服务管理水平。	社会保障、就业服务信息联通和资源实现共享，提供高效便捷政策咨询、社保办理、职业介绍、就业援助等“一站式”就业服务，全面提升我县社会保障、公共就业服务管理水平。	
			提供优质高效的营商环境，促进我县社会经济发展	提供优质高效的营商环境，促进我县社会经济发展	提供优质高效的营商环境，促进我县社会经济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网络信息系统平台用户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工伤认定办案工作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3	3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3	3		100.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规定时限内完成受理的工伤案件调查认定, 组织完成用人单位工伤认定政策业务培训, 做好工伤政策宣传, 保障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的职工获得医疗救治和经济补偿的权利,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分散中小微企业用人风险, 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			规定时限内完成受理的工伤案件调查认定, 组织完成用人单位工伤认定政策业务培训, 做好工伤政策宣传, 保障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患职业病的职工获得医疗救治和经济补偿的权利,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分散中小微企业用人风险, 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理工伤认定案件数	按实际报案受理	按实际报案受理		
			用人单位工伤政策培训场次	2次	2次		
			用人单位工伤政策培训人员数量	约200人	约200人		
			工伤保险政策宣传 (次数)	2	2		
		质量指标	结案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用人单位工伤政策培训举办时间	上下半年各一期	上下半年各一期	
				工伤保险政策宣传时间	6月、9月	6月、9月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的职工获得医疗救助和经济补偿的权利,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分散中小微企业用人风险, 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 使县域经济发展壮大。	保障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的职工获得医疗救助和经济补偿的权利,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分散中小微企业用人风险, 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 使县域经济发展壮大。	保障因工作遭受事故伤害或者患职业病的职工获得医疗救助和经济补偿的权利,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分散中小微企业用人风险, 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发展, 使县域经济发展壮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办事群众及驻市民中心单位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人事劳动管理工作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5	5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5	5		100.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开展事业单位人员培训及考核,促进了人力资源的合理流动、有效配置。规范社会流动人员档案管理。社会保险参保人数总体继续增加,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			开展事业单位人员培训及考核,促进了人力资源的合理流动、有效配置。规范社会流动人员档案管理。社会保险参保人数总体继续增加,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整审批事业人员工资人次	不少于6000	不少于6000		
			事业人员考核人次	不少于6000	不少于6000		
			管理大学毕业生及干部人事档案案件数	不少于20000	不少于20000		
			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及继续教育人次	不少于5000	不少于5000		
			办理企业职工正常和提前退休人数	不少于300	不少于3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工资福利管理	全年办理	全年办理	
				大学毕业生及干部人事档案管理	全年办理	全年办理	
				专业技术人员职称评审及继续教育	全年办理	全年办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了人力资源的合理流动、有效配置。规范社会流动人员档案管理。	促进了人力资源的合理流动、有效配置。规范社会流动人员档案管理。	促进了人力资源的合理流动、有效配置。规范社会流动人员档案管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100%-80%(含)、80%-60%(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企业困难职工慰问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	2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2	2		100.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历年来县级领导带队在春节前夕走访慰问特困职工的惯例, 对县供销社、水利局、工信局等9个企业主管部门所属企业因病、因灾导致生活困难的职工进行慰问, 体现党和政府对特困职工的关心关爱, 确保他们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新春佳节, 真正使广大人民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和关怀。			按照历年来县级领导带队在春节前夕走访慰问特困职工的惯例, 对县供销社、水利局、工信局等9个企业主管部门所属企业因病、因灾导致生活困难的职工进行慰问, 体现党和政府对特困职工的关心关爱, 确保他们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新春佳节, 真正使广大人民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和关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走访慰问困难职工金额	参照上年及当年两办文件	参照上年及当年两办文件	
			走访慰问困难职工人数	参照上年及当年两办文件	参照上年及当年两办文件	
			走访慰问困难职工标准	参照上年及当年两办文件	参照上年及当年两办文件	
		质量指标	相关规定或文件		按两办下达的《关于做好春节慰问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发放	按两办下达的《关于做好春节慰问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发放
	时效指标		困难职工慰问发放时间	每年春节前	每年春节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慰问困难职工	确保困难职工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新春佳节, 使广大人民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和关怀	确保困难职工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新春佳节, 使广大人民群众感受到党和政府的温暖和关怀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慰问对象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争取项目资金工作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5	4.5	100.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4.5	4.5	100.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按照县政府下达招商引资年度计划，我单位计划完成争取中省市资金1亿元，招商引资5000万元。				按照县政府下达招商引资年度计划，我单位计划完成争取中省市资金1亿元，招商引资5000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争取中省市资金		1亿	1亿		
			招商引资		5000万	5000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任务时间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招商引资		5000万	5000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劳动关系和维权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20	20	100.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 保障办公设备等支出。发挥劳动监察、劳动仲裁等职能作用, 加大案件查处力度, 保障农民工工资, 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加强劳动保障法律法规宣传, 保障办公设备等支出。发挥劳动监察、劳动仲裁等职能作用, 加大案件查处力度, 保障农民工工资, 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解及仲裁劳动人事争议案件数		按受理案件数	按受理案件数	
			查处农民工投诉举报欠薪案件数		按受理案件数	按受理案件数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员培训人数		不少于100人	不少于100人	
			举办用人单位劳动法规政策培训 (户数)		不少于100	不少于100	
			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户数)		不少于100	不少于100	
			政策法规宣传		不少于4次	不少于4次	
		质量指标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调解率		不低于80%	不低于80%	
			劳动监察案件结案率		不低于95%	不低于95%	
		时效指标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员培训时间		11月底前	11月底前	
			举办用人单位劳动法规政策培训时间		11月底前	11月底前	
			查处农民工投诉举报欠薪案件		按劳动保障监察条例规定60个工作日内完成	按劳动保障监察条例规定60个工作日内完成	
			检查用人单位遵守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情况		全年	全年	
	政策法规宣传		每季度一次	每季度一次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提升基层调解人员业务能力劳动争议案件调解成功率, 构建我县更加和谐劳动关系。		有效提升基层调解人员业务能力劳动争议案件调解成功率, 构建我县更加和谐劳动关系。		
			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 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保证我县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保障农民工工资, 维护劳动者合法权益, 保证我县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训人员满意度		满意	满意
			劳动者满意度		满意	满意	
		用人单位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金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振兴计划奖励金项目工作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4.4	4.4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4.4	4.4		100.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振兴计划人员奖励金44人			保障振兴计划人员奖励金44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振兴计划人员	44人	44人	
			保障金额	2000元/人	2000元/人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任务时间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振兴计划人员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就业工作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执行率(B/A)	
	年度资金总额:	7	7		100.00%	
	其中:中省财政资金	7	7		100.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全面贯彻落实中省稳就业、保居民就业决策部署,紧扣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形势要求,坚持就业优先,实施十大行动,持续强化“减负、稳岗、扩就业”举措,全力稳定现有就业,积极增加新的就业,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努力实现“三提升、两不减、两确保”的目标。坚持“稳”字当头,通过项目产业拉动、创新创业带动、就近就业推动,拓宽就业空间,力促“城镇新增就业、创业担保贷款、职业技能培训”等三项指标稳中有升,全县城镇新增就业4000人左右,其中失业人员再就业1200人,就业困难人员650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6000万元;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3500人次。坚持政策落地为要,精准落实援企稳岗惠企政策,切实为企业减负松绑,全面支持企业不裁员或少裁员,切实将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9%左右。坚持守好底线,聚焦农民工、贫困劳动力、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力争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3万人左右,其中有就业意愿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做到应输尽输,有就业意愿的贫困户家庭至少一人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到85%以上,推进退役军人多渠道就业,确保就业大局稳、重点群体稳。		全面贯彻落实中省稳就业、保居民就业决策部署,紧扣常态化疫情防控的形势要求,坚持就业优先,实施十大行动,持续强化“减负、稳岗、扩就业”举措,全力稳定现有就业,积极增加新的就业,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努力实现“三提升、两不减、两确保”的目标。坚持“稳”字当头,通过项目产业拉动、创新创业带动、就近就业推动,拓宽就业空间,力促“城镇新增就业、创业担保贷款、职业技能培训”等三项指标稳中有升,全县城镇新增就业4000人左右,其中失业人员再就业1200人,就业困难人员650人;发放创业担保贷款6000万元;开展职业技能提升培训3500人次。坚持政策落地为要,精准落实援企稳岗惠企政策,切实为企业减负松绑,全面支持企业不裁员或少裁员,切实将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9%左右。坚持守好底线,聚焦农民工、贫困劳动力、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力争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13万人左右,其中有就业意愿的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做到应输尽输,有就业意愿的贫困户家庭至少一人就业,高校毕业生就业率达到85%以上,推进退役军人多渠道就业,确保就业大局稳、重点群体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4000人左右	4000人左右	
			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人数	130000左右	130000左右	
			失业人员再就业人数	1200人左右	1200人左右	
				就业困难人员	650人左右	650人左右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完成任务时间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促进县域经济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自评表 (2021年度)

(2021年/度)

项目名称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面试工作经费				
省级主管部门			实施单位		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项目资金 (万元)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执行率 (B / A)	
			年度资金总额:	20	20	100.00%	
			其中: 中省财政资金	20	20	100.00%	
			市级财政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我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计划和实际需要, 组织实施人才招聘工作, 建设高素质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 促进我区社会事业发展。			根据我区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计划和实际需要, 组织实施人才招聘工作, 建设高素质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 促进我区社会事业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原因和 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计划招聘数量		根据编委审核确 定	根据编委审核确 定	
		质量 指标	招聘计划完成率		98%以上	100%	
		时效 指标	招聘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前	
	效益 指标	经济 效益 指标	无				
			招商引资		5000万	5000万	
		社会 效益 指标	建设高素质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队伍, 促进我区社会事业发展		建设高素质的事业 单位工作人员队 伍, 促进我区 社会事业发展	建设高素质的事业 单位工作人员队 伍, 促进我区 社会事业发展	
	满意 度指 标	服务 对象 满意 度指 标	各类事业单位		满意	满意	
	说明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 额, 如没有请填写无。					

注: 1. 其他资金包括与市级财政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的自有资金、社会资金, 以及以前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等。

2. 定量指标。市级主管部门对资金使用单位填写的实际完成值汇总时,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

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填写完成比例。

（三）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指标体系，本部门自评得分 92 分。部门整体支出全年预算数 788.33 万元，执行数 788.3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本年度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

1. 争取中省市资金 2.65 亿元，占任务 1.8 亿元的 144.4%；招商引资到位资金 7500 万元，其中省际到位资金 6100 万元，分别占任务的 107.1%、101.7%。市考核专项任务（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工作）：落实工资保证金制度，全区 42 户建设单位预存保证金 1400 多万元，对 30 多户用人单位新建了劳动用工备案，推行“无欠薪”管理协调组和镇“防欠薪”工长制工作机制。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100%。主要经济指标（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上报了各项增资、惠企、事业单位调资等相关人社政策，以及机关、企事业单位调整养老金、新增就业创业、绩效工资审批等人社业务办理情况。据统计，年度城镇居民收入人社口增加 2.43 亿元。市考核指标（城镇新增就业）：完成了 5193 人，占年度任务的 142.2%。

2. 联系 15 户创业实体入驻冠森美食城，落实创业扶持政策，指导冠森公司完善了创业孵化基地创建资料，争创为市级创业孵化基地。

3. 完成脱贫劳动力跨省就业一次性交通补助 50 万元项

目，引进了创想思远、昆翔伯乐、首耀等 3 户人力资源公司落户凤翔，注册总资金 600 万元，其中创想思远纳入总部经济。苏浙、创想思远 2 户人力资源公司总部经济年度贡献利税 223 万元。

4. 组织开展“春风行动”，采取推广使用“秦云就业”APP、发布招聘信息、线上线下齐发力等方式，发布线上招聘信息 20 期，提供岗位近 2000 个。组织线下招聘会 2 期，提供就业岗位 1600 个；利用“秦云就业”开展“百日千万网络招聘专项行动”活动 15 场次，21 个用人单位发布岗位需求 1255 人。

5. 新认定就业帮扶基地 2 个，社区工厂 2 个，落实就业帮扶基地一次性就业奖补 5.8 万元，社区工厂一次性岗位补贴 7000 元；落实兑现脱贫劳动力就业创业扶持政策，拨付一次性求职补贴 575 人 28.8 万元，转移就业交通费补贴 494 人近 20 万元，审核发放一次性创业补贴 32 人 16 万元。

6. 进一步深化脱贫劳动力“一对一”就业帮扶工作，常态化做好脱贫劳动力外出务工信息采集，及时更新就业扶贫台账系统。全区 99 户 299 人易地搬迁户中劳动力 150 人，转移就业 100 人，自主创业 2 人，农业就业 36 人，无零就业家庭。开发城镇公益性岗位 6 个单位 8 人，拨付公益性岗位补贴 3.4 万元；农村公益性岗位 1268 人，累计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 622 万元；累计发放 61 名劳动保障协理员工资

及缴纳社保费 370 万元。

7. 扎实开展技能提升质量年活动，召开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工作座谈会，与 13 家培训机构签订了职业技能提升培训协议，举办创业培训 7 期，就业技能培训 68 期，共培训 2920 人。

8. 以创业带动就业。组织 6 户个体参加宝鸡市第六届创业博览会，5 户公司参加创业项目展示。全年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63 笔，6622 万元，直接扶持创业 59 人，带动就业 933 人。切实抓好贷款回收和贴息工作，确保担保基金高效运转。全年贷款收回 100 笔 5519 万元，回收率为 100%；审核经办银行利息 6 笔，并配合财政划拨 488.7 万元。

9. 加强工伤保险保障能力。2021 年工伤保险参保 2.4 万人，新参保 120 户单位 1433 人，建筑项目参保 9 户 299 人。征缴工伤保险基金 578.52 万元，发放工伤保险待遇 444 万元；利用信用中国网站对工伤保险所有参保企业信用情况进行了查询核对。全年受理工伤认定申请 119 起，受理资料 147 件，调查、审核、认定工伤 116 件。

10. 充分发挥失业保险保障功能。2021 年失业保险参保近 6000 人，新参保单位 36 户 528 人。征缴失业保险基金 218.51 万元；为企业阶段性减免失业保险费 109.25 万元；为 44 人发放失业保险金 36.79 万元，为 279 人发放失业补助金 118.5 万元；为 241 人办理技能提升补贴 39.6 万元；

为 44 户参保企业发放稳岗返还 29.5 万元。

11. 强化管理，引才留才，人事人才工作活力得到激发。一是事业单位人事宏观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上报了全区 2021 年事业单位招聘计划 80 名，公开招聘 58 人。及时办理新聘、续聘、辞聘、终止、变更手续，严格按照结构比例进行岗位聘用 750 人。推荐博雅服饰娄晓娇、剪纸达人何伟伟 2 名回乡创业高校毕业生为“2021 年最美基层高校毕业生”候选人。

12. 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持续加强。召开宝鸡市凤翔区中小学一级教师职称评审会，高级参评 137 人，一级参评 295 人。网上申报推荐高级职称 21 人，批转工程类中级职称 15 人。办理 2020 年度初级职称电子职称证书 204 人。推荐上报中小学高级职称参评人员 137 人，推荐中小学教师高级职称评委库人选 7 人，推荐 9 人参加卫生系列基层副高职称评审。批复初级职称 70 人，中级职称 256 人，高级职称 142 人。四是人才服务扎实开展。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简化办理流程，免费为灵活就业和高校毕业生提供档案管理、职称评审与申报、职业资格考试申报、集体户口迁转、政审与出具证明等服务。全年报到登记各类毕业生 1800 多人，累计托管档案 3.1 万余份，办理人事代理 1805 人次，就业见习 142 人。发放就业见习 78.32 万元，落实高校毕业生创业基金贷款 1 户 10 万元。

13. 加强劳动关系协调协商。深入实施劳动关系“和谐同行”能力提升三年行动计划，打造金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组织，完善劳动关系三方协调机制。持续推广“互联网+调解”服务平台，全区 12 个镇调解中心和 4 家重点企业调解委员会实现网上申请调解全覆盖。办理劳动人事争议仲裁案件 98 件，裁决结案 37 件，裁决金额 111.14 万元，裁定结案 6 件，其中调解结案 55 件，调解金额 81.66 万元。案外调解劳动争议 48 件，涉及劳动者 293 人，调解金额 245.31 万元。

14. 开展了 2020 年度劳动用工年检和劳务中介专项整治行动，净化人力资源市场环境。积极推行“无欠薪”管理协调组和镇“防欠薪”工长制工作。全年劳动保障监察办理举报投诉案件 63 起，办理上级批办案件 34 起、办理欠薪线索平台案件 92 起、办理宝鸡 12345 政务一号通热线 181 件、为 682 名劳动者追发劳动报酬 802.23 万元，全区未发生因拖欠工资引发的群体性事件。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填报单位：凤翔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自评得分：92

(一) 简要概述部门职能与职责。				1.贯彻执行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实施。2.负责全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工作，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和有效配置。3.负责全区促进就业工作，贯彻执行就业发展政策，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落实就业援助和职业资格制度，负责城乡劳动者职业培训，牵头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并落实高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和激励政策。4.拟订全区全民创业工作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监督检查，考核奖惩；负责小额贷款担保等有关创业优惠政策落实；负责建立全区全民创业数据库，定期发布创业项目和信息；负责创业基地规划、推介及协调管理工作。5.负责全区全民创业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6.落实上拨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基金管理工作，负责全区养老、失业、工伤保险的管理工作，承担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责任。7.负责全区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基金预算调整和资金管理。8.负责全区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基金支出控制，保持全区就业形势稳定和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9.负责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宏观管理；负责事业单位工资制度改革、福利、津补贴管理工作；建立全区企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落实企事业单位人员退休政策。10.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区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工作，拟订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参与人才管理工作，拟订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等工作制度并组织实施；落实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全区高层次人才选拔、培养工作。11.贯彻执行农民工工作相关政策，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农民工工作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12.负责全区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落实劳动保障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监督执行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13.负责全区职业教育与技能人才建设工作。14.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 简要概述部门支出情况，按活动内容分类。				2021年支出总计788.33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68.23万元，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项目支出320.1万元，主要是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							
(三) 简要概述当年省委省政府下达的重点工作。				切实做好疫情防控支持保障服务工作的同时，全面强化稳就业举措落实，确保群众能就业、稳增收，实施精准帮扶兜底就业，健全完善社会保障体系，实现应保尽保，落实好农民工工资支付保障工作，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值计算公式和数据获取方式	年初目标值	实际完成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与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分析与建议
投入	预算执行(25分)	预算完成率(10分)	10	预算完成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情况。预算完成率：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	预算完成率=100%的，得10分； 预算完成率≥95%的，得9分； 预算完成率在90%(含)和95%之间，得8分； 预算完成率在85%(含)和90%之间，得7分； 预算完成率在80%(含)和85%之间，得6分； 预算完成率在70%(含)和80%之间，得4分； 预算完成率<70%的，得0分。	财政预决算	10	预算完成率100%	10	全部完成	无
		预算调整率(5分)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调整、增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额(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预算数指一般公共预算与政府性基金预算。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得5分；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财政预决算	5	预算调整率绝对值≤5%	5	全部完成	无
		支出进度率(5分)	5	支出进度率=(实际支出/支出预算)×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程度。半年支出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追加)×100%。前三季度支出进度=部门前三季度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预算安排+前三季度执行中追加追加)×100%。	半年进度：进度率≥45%，得2分；进度率在40%(含)和45%之间，得1分；进度率<40%，得0分。 前三季度进度：进度率≥75%，得3分；进度率在60%(含)和75%之间，得2分；进度率<60%，得0分。	财政预决算	5	半年进度率≥44%，前三季度进度率≥70%	3	全部完成	无
		预算编制准确率(5分)	5	部门预算中除财政拨款外的其他收入预算与决算差异率。预算编制准确率=其他收入决算数/其他收入预算数×100%-100%。	预算编制准确率≤20%，得5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在20%和40%(含)之间，得3分； 预算编制准确率>40%，得0分。	财政预决算	5	预算编制准确率≤35%	3	全部完成	无
过程	三公经费管理(1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5分)	5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得5分，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5分，扣完为止。	财政预决算	5	三公经费“控制”率≤100%	5	全部完成	无
		资产管理规范性(5分)	5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规范，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情况。1.新增资产配置是否按预算执行；2.资产有使用、处置规范程序审批；3.资产收益及时、足额上缴财政。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扣完为止。	财政预决算	5	全部符合	5	全部完成	无
过程	预算管理(15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5分)	5	部门(单位)使用预算资金是否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使用的规范运行情况。1.符合国家和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2.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3.重大项目开支经过评估论证；4.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5.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全部符合5分，有1项不符扣2分。	财政预决算	5	全部符合	5	全部完成	无
效果	履职责任(60分)	项目产出(40分)	4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未完成比率计分，扣分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指标值×该指标分值，扣分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财政预决算	40	100%	40	全部完成	无
		项目效益(20分)	20		1.若为定性指标，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50%(含)、50-10%来计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未完成比率计分，扣分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实际完成值/指标值×该指标分值，扣分指标(即指标值为“<”)得分=年初目标值/实际完成值×该指标分值。	财政预决算	20	100%	16	全部完成	无

备注：1. “项目产出”和“项目效果”直接细化成部门年初绩效目标中的指标，并根据重要程度赋权。
2. “绩效指标分析”是指参考历史数据、行业标准及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等相关资料，从“是否与项目密切相关，指标值是否可获取，指标值设置是否合理”等角度，从产出和效果类指标中找出需要改进的指标，并逐项提出次年的编制意见和建议。

（四）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1 年度未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